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监事会于2011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传真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出席会议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明扬先生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编制的《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1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报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北京吉天仪器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29,893万元收购北京吉天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吉天）100%的股权。公司计划与刘明钟等37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以现金19,465万元收购其所持有的北京吉天仪器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吉天”）全部股权，同时交易价格根据北京吉天在2011至2013年净利润的复合增长率实现情况进行调整，但无论如何调整，交易价格不超过29,893万元。

此次收购完成后，北京吉天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尚需提交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8月24日